



---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五届会议  
2009年5月4日至15日，日内瓦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

第15(a)段提交的国家报告\*

中非共和国

---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 导言

1. 本报告是建立在人权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5/1 号决议以及 2006 年 3 月 15 日联合国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的基础之上。通过这个举措，人权事务委员会为履行保护人权的义务和约定，要求联合国会员国进行一次普遍定期审议。
2. 按照人权委员会 2007 年 9 月 21 日第六届会议上提到的时间安排，中非共和国将于下一期接受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的审查。
3. 为了编写中非共和国的国家报告，2009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5 日期间召集了全国编委会。编委会由国家机构、工会、协会以及保护人权的国家非政府组织组成。
4. 中非共和国位于非洲大陆中心，面积 623 000 平方公里。北同乍得为邻，东与苏丹接壤，西与喀麦隆毗连，南面和西南面分别与刚果民主共和国、刚果共和国交界。
5. 中非共和国有 16 个省，下设 71 个副省，两个行政控制区 (PCA)，175 个市镇和大约 9 000 个村庄。
6. 2004 年最新的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共和国人口已经达到 4 216 664 人，且分布十分不均匀。中非共和国是个多民族国家，官方语言有两个，其中的桑戈语“sango”在全国通用。根据一般人口和住房普查的情况来看，文盲所占的比率依然很高。
7. 中非共和国的经济主要依靠农产品、矿产和林木产品的出口。工业生产非常不发达，经济受全球金融衰退影响严重。
8. 1960 年 8 月 13 日原乌班吉沙立领土，即中非共和国获得独立，加入了国际主权。同年 9 月 20 日加入了联合国组织。
9. 加入国际主权之后，中非共和国经历了一段政体更迭时期。各政权用各自的特点将这个国家引领上不同的道路。
10. 1960 年获得独立以后不久，中非共和国于 1966 年 1 月 1 日经历了一场军事政变。当局建立了一党执政制度，使国家失去了基本的自由，让 - 巴都·博卡萨 (Jean Bedel BOKASSA) 加冕为皇帝。
11. 在学生的努力罢课游行下，博卡萨政权于 1979 年 9 月 20 日被推翻。博威特行动之后，大卫·达科 (David DACKO) 成为总统。1981 年，国家推出了《宪

法》。不幸的是，同年，大卫·达科政权被德烈·科林巴（André KOLINGBA）将军推翻，《宪法》也于 9 月 1 日流产。双方在争夺政权的过程中，国家发生了大规模侵犯人权的行为，政治和社会要求运动此起彼伏。

12. 1990 年的鲍勒（BAULE）会议带来了民主之风。经过自由民主选举，巴达塞（Ange Félix PATASSE）当选总统。这一届政权也经历了政治军事危机（多次兵变）和侵犯人权的行为，最后导致 2003 年 3 月 15 日政权下台。

13. 在政权更迭的过渡时期，2003 年 9 月举行了一次国家级别的对话。《宪法》通过全民公决，2005 年 3 月和 5 月分别举行了议会选举和总统选举，随后法律系统被建立起来。

14. 《宪法》得到了恢复，基于巩固和平与安全，加强宏观经济框架和改革，重建基础设施和基本社会服务的需要，2005 年 8 月，政府出台了总政治宣言。这些重要的历史时期在《减贫战略文件》中都有记载。

15. 为了编写本报告，全国编委会对资料进行了研究，并与专家交换了意见。参见 2006 年 7 月 12 日和 13 日的人权委员会观察报告（参见 CCPR/C/SR.2373 和 2374）。

## 一、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体制和法律框架

### A. 体制框架

16. 体制方面，2004 年 12 月 27 日由第 04.392 号法律颁布的《宪法》预示了三权分立：

- a) 共和国总统和首相代表行政权。其中总统为国家的固定元首，引领国家政治的重要走向。首相是政府首脑，负责国家政策的决策和实施；
- b) 立法权作用十分重要，通过有效表决法律条款和批准关于人权国际公约和条例的授权来实现；
- c) 司法权用以保障人的自由和人的基本权利；
- d) 通信高级理事会主要负责保障出版的自由；
- e) 国家调解委员会主要负责改善公民关系，以保护并促进公民的权利；
- f) 在人权部、民主文化和民族和解的理想破灭之后，1999 年 3 月 31 日

颁布了第 99.054 号法令，人权事务高级理事会系根据该法令成立，隶属于政府总理。在 2003 年 3 月 15 日突然爆发的爱国主义浪潮之后，根据 2004 年 1 月 15 日第 04.013 号法令和 2004 年 2 月 20 日第 04.053 号法令，理事会改为由共和国总统管理，其职责是指导政府政策，在全国范围内促进和保护人权。

- g) 根据 1991 年 9 月 25 日第 91.009 号法律，国家人权委员会成立。后又根据 1996 年 1 月 10 日第 96.003 号法律对委员会进行了调整，但委员会还是出现了职能障碍。目前，人权事务与善治高级专员办事处正在逐步恢复其职能。

## B. 司法框架

### 1. 国家层面

17. 中非共和国在遵守人权基本原则做出了努力，并已经采取司法措施来促进并保护人权。现将其列举如下：

- a)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的第 1 条至第 17 条规定了在中非共和国促进和保护人权；
- b) 1961 年 7 月 18 日颁布的关于《刑法》的第 61.232 号法律；
- c) 1962 年 1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刑事诉讼法》的第 61.265 号法律；
- d) 2004 年 1 月 29 日颁布的第 09.004 号法律修改了关于《中非共和国劳动法》的第 61/221 号法律。劳动法针对公共部门、准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的劳动者；
- e) 2000 年 6 月 10 日颁布的第 99/016 号法令修改并完善了 1993 年 6 月 14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公共职能总章程的第 93/008 号法令的某些条款（第 21-26 条）；
- f) 2006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关于在中非共和国保护妇女反对暴力行为的第 06.32 号法律；
- g) 1996 年 1 月 10 日颁布的第 96.003 号法律修改了 1991 年 9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组建国家人权委员会的第 91.009 号法律；

- h) 2005 年 2 月 22 日颁布的关于信息流通自由的第 05.002 号法令规定了媒体可免受处罚的轻罪行为；
- i) 2002 年 5 月 21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非政府团体和组织职能的第 02.04 号法律；
- j) 1961 年 5 月 27 日颁布的关于组织章程的第 61/233 号法律；
- k) 1966 年 3 月 31 日颁布的关于促进女童权益的第 66.26 号法令；
- l) 1997 年 11 月 2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家庭法的第 97.013 号法律；
- m) 2000 年 12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残疾人地位的第 00.007 号法律确立了保护并促进残疾人权益，该法律于 2002 年 8 月 6 日推出了第 02.205 号执行令；
- n) 第 64.54 号法律修改了 1961 年 4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国籍法的第 61.212 号法律；
- o) 1988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保护工会自由权的第 88/009 号法律；
- p) 民族和解协定（序言，第 2 条和第 6 条）；
- q) 1964 年 1 月 9 日颁布的关于规范公共领域的第 63.41 号法律；
- r) 1997 年 1 月 25 日签订的《班吉协定》；
- s) 磋商和对话委员会的建议；
- t) 国家对话文书（2003 年 9 月）；
- u) 2008 年 12 月 5 日至 20 日召开的多方政治对话的建议。

## 2. 国际层面

18. 中非共和国批准了多项关于人权的国际司法文书。但是，仍有一些文书没有被批准：

- a) 批准的国际司法文书有：
  - 一) 《世界人权宣言》；
  - 二)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1971 年 3 月 16 日；
  - 三)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1981 年 5 月 8 日；
  - 四)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1981 年 5 月 8 日；
  - 五)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1986 年 4 月 26 日；

- 六)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1991年6月21日；
  - 七) 《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1992年4月23日；
  - 八) 《国际刑事法院规约》——2001年10月3日；
  - 九)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公约》——2002年7月3日；
  - 十)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1981年5月8日；
  - 十一) 国际劳工组织以下公约：第 2、 3、 4、 6、 13、 14、 17、 18、 19、 26、 29、 41、 52、 62、 67、 81、 87、 88、 94、 95、 98、 99、 100、 101、 104、 105、 111、 116、 117、 118、 119、 120、 122、 131、 138、 142、 144、 150、 155、 158、 182 号公约；
  - 十二)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2007年1月5日批准；
  - 十三) 国际刑事法院《关于为成员提供特权和豁免权的协定的附加议定书》，2008年7月3日批准；
  - 十四)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关于设立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法院的议定书》，2006年6月20日批准；
  - 十五)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2006年7月3日批准；
  - 十六)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相关的《议定书》，2006年7月3日批准。
- b) 正在审批中的国际司法文书：
- 一)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土著和部落居民的第 169 号公约》（司法程序正在审议中）；
  - 二)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关于非洲妇女权利的议定书》（司法程序正在审议中）；
  - 三)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 c) 没有批准的国际司法文书：

- 一)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关于设立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法院的附加议定书》；
- 二) 《关于非洲司法和人权法庭的议定书》；
- 三) 《非洲民主、选举和治理宪章》；
- 四) 《非洲防止和打击腐败公约》；
- 五) 《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
- 六) 《消除非洲雇佣军制度公约》；
- 七)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 八) 《非统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特定方面的公约》（1969年）；
- 九) 《妇女政治权利公约》（1954年）；
- 十) 《关于无国籍人士地位的公约》（1954年）；
- 十一) 《已婚妇女国籍公约》（1957年）；
- 十二) 《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1973年）；
- 十三) 《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1985年）；
- 十四)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惩罚公约的任择议定书》。

## 二、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措施和机制

### A. 措施

#### 1. 关于弱势群体

19. 在中非共和国，下面的人群被认为是弱势群体：

##### a) 妇女

20. 作为 1991 年签订的妇女权利公约的签约国之一，中非共和国于 1996 年 8 月为本公约的普及组织了一次研讨会。

21. 1997 年中非共和国通过了《家庭法》，目前该法正在被再次审阅：

- a) 为了更好地将性别观点纳入政策，2005 年 11 月，政府通过了一项新

的国家政策，以促进男女平等，同时出台了《2007-2011 年国家行动计划》，其中将反对暴力列为优先事项之一；

- b) 旨在打击有害行为、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性暴力，包括对生殖器官的损伤的《2007-2011 年行动计划》获得了世界卫生组织的财政支持；
- c) 中非共和国还分别在 1995 年的《北京行动纲要》和 1994 年在开罗举办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上签字。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建议政府打击贩卖妇女儿童。

22. 下面几项关于促进和保护妇女权利的国际文书尤其需要注意：

- a)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第 3 条第 2 款规定：“任何人都不得遭受酷刑，或强奸，或虐待，或残暴、非人道或有辱人格、声誉行为的迫害”；
- b) 1997 年 12 月 10 日颁布的关于教育方针的第 97.014 号法律确定了全民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同时该法律于 1966 年增加了保证女孩接受教育的法令。
- c) 2006 年 6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妇女生产卫生保健的第 06.005 号法律；
- d) 2006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关于在中非共和国防止妇女遭受暴力的第 06.032 号法律；
- e) 1966 年 2 月 22 日颁布的关于在中非全国范围内取消切割女性生殖器手术的第 66/16 号法令；
- f) 2008 年 5 月 14 日创立了性别平等减少贫困行业委员会；
- g) 2007 年组建了公约监测委员会，以确保消除针对妇女的各种形式的歧视。

23. 此外，为了使人们了解、认识并学习女权知识，组织有众多研讨会和宣传推广小组。

24. 同时，为了增强妇女的能力，中非政府得到众多合作伙伴，如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欧盟、中非支助处的支持。

25. 为了促进并保护妇女权益，民间组织开展的众多重要运动在这里需要强调一下。

b) 儿童



26. 在中非共和国，儿童也是政府众多措施的受益群体。
27. 从法律角度，我们很满意地看到多项有关促进和保护儿童权益的司法措施出台：
- a)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第 6 条和第 7 条高度重视儿童权利；
  - b) 《劳动法》规定了各种措施，保护儿童不遭受可能影响其正常生长的虐待，并保护儿童不从事可能使其成为受害者的最恶劣形式的工作；
  - c) 《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审议中）中很多措施将保护儿童设为重要目标；
  - d) 1992 年 5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儿童权利的公约被批准。根据该公约第 4 条的规定，中非共和国采取了所有法律、行政和其他必要措施来落实儿童权利；
  - e) 1997 年 11 月 11 日颁布的关于承认中非共和国儿童法律地位的第 97.013 号法律；
  - f) 2000 年 6 月 28 日国际劳工组织《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被批准实施；
  - g) 1963 年 5 月 6 日第 63.406 号法律规定了，父母不是民事婚姻的合法夫妻，而母亲是中非共和国公民的儿童的国籍问题；
  - h) 1964 年 11 月 5 日颁布的关于亲子关系司法宣言的第 64.23 号法律。
28. 从制度和其他角度，关于儿童的机构有：
- a) 国家教育部；
  - b) 家庭和社会事务部；
  - c) 卫生和人口部；
  - d) 青年、体育和文化部；
29. 措施有：
- a) 设立儿童法院；
  - b) 关于规范影院视频的跨部委决议获得了通过，通过《卫生法》；
  - c) 延长儿童议会的第三个任期；
  - d) 在不同的研讨会上宣传儿童权益公约；

- e) 国际儿童节的制度化；
- f) 1993 年 4 月 26 日建立国家儿童权益宪法监督委员会；
- g) 赡养费移送到地方法院；
- h) 将未成年人受虐案件移送到检察机关；
- i)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国际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银行在诸多方面，如教育、卫生、文化、司法领域为儿童提供了多种帮助。

c) 残疾人

30. 在制度方面，中非共和国取得了以下成绩：

- a)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给予普通人，包括残疾人特殊的关注；
- b) 上述《宪法》的第 9 条第 4 款保证法律保护残疾人；
- c) 1960 年 6 月 20 日颁布的第 60/95 号法律和 1961 年 6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人身权的第 61/107 号法令内容规定为对人的保护；
- d) 1961 年 5 月 27 日颁布的关于各协会组织的第 61/233 号法律和 2002 年 5 月 21 日颁布的关于非政府组织的第 02.004 号法律为设立残疾人协会组织提供了便利；
- e) 2000 年 12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残疾人地位，保护和促进残疾人的第 00.007 号法律和 2002 年 8 月 6 日该法律的第 02.205 号执行法令；
- f) 2002 年 9 月 25 日颁布的第 02.237 号法令为家庭、社会事务与民族团结部在如何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如何促进残疾人服务方面提供了方向性指导；
- g) 建立了盲聋残疾人教育与培训中心；
- h) 每年 12 月 20 日为国家残疾人节日；
- i) 国家残疾人奥运委员会推动残疾人的运动事业；
- j) 为残疾人机构提供补助金；
- k) 在社会中有 10%的残疾人得到帮助，运用各自的能力实现自己的公共职能，融入社会。

d) 少数民族

31. 从落实人权的角度，中非共和国在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的序言中规定了保护弱者，尤其是弱势人群和少数民族：

- a) 为了加强对少数民族的保护，政府推出了国际劳工组织《第 169 号公约》的批准程序，并将保护和促进中非共和国土著人民的法律计划写入草案；
- b) 申请加入《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 c) 土著人民代表加入政府；
- d) 2008 年 10 月 17 日颁布的第 08.022 号法律通过了《林业法》，该法律涉及在中非共和国森林管理范围内的土著人民。

32. 2003 年 8 月 1 日出台的一项决议禁止出于商业目的，经营和/或传播少数民族口头传统文化。

e) 老年人

33. 根据 1961 年 5 月 27 日颁布的第 61/233 号法律和 2002 年 5 月 21 日颁布的关于非政府协会和组织的第 02.04 号法律，老年人作为弱势人群的一部分，可以根据法律结社，并聚集到老年人联盟中。

34. 在家庭、社会事务和民族团结部的支持下，每年 10 月 25 日为老年节。

35. 政府目前也正在将旨在保护老年人的法律计划以及促进并保护老年人的国家行动方案写入草案。

## 2. 在经济权利和社会文化权利领域

### a) 经济权利和社会权利

#### 一) 工作的权利和工作安全的权利

36.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的第 9 条规定：“在有助于国家发展的前提下，中非共和国确保每一个公民都有在卫生的环境中工作的权利，有休息和需求的权利。共和国也会采取有效的就业政策确保为每个公民提供良好的就业环境和发展前景……。”

37. 中非共和国还颁布了很多重要法律，例如：

- a) 2009 年 1 月 29 日颁布的第 09.004 号法律修改了第 61/221 号关于劳

动法的法律；

- b) 1959 年 3 月 18 日的《联合公约》；
- c) 第 99.016 号法律修改并完善了 1993 年 6 月 14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公共职能总章程的第 93.008 号法令中的某些规定和 2000 年 6 月 10 日颁布的第 00.172 号执行法令；
- d) 1999 年 5 月 19 日颁布的关于设立中非职业培训和就业办事处（ACFPE）的第 99.008 号法律。

38. 同时我们还注意到其他负责工作和工作安全的机构：

- a) 公共服务、劳动、社会保障部和青年职业融入部；
- b) 劳动总监察机关以及保证监控和实施关于劳工卫生和安全规定的法律；
- c) 设立的劳动医疗机构负责监管工作环境和条件，防止劳动者罹患职业疾病；
- d) 劳动医疗监察机构负责协调企业中劳动卫生和安全委员会的活动、企业医生的活动和劳动保健服务；
- e) 国家社会保障基金提供保护，防止工伤和职业疾病风险，为受害者提供赔偿金和社会保险；工会为中非共和国在促进和保护劳动安全权利方面贡献着积极的力量。

## 二) 受教育权

39. 《中非共和国宪法》第 7 条保证受教育的权利，规定公立学校提供免费教学。

40. 中非政府加入了在宗迪恩（泰国）的《世界全民教育宣言》。政府将教育作为优先发展的领域。1994 年举办了教育和培训大国会议，会上制定了教育和培训国家发展计划。

41. 法律方面和其他方面的措施：

- a) 1997 年 12 月 17 日颁布了第 97 号关于国家教育方针的法律中规定了教育为优先发展领域；
- b) 教育和培训大国会议考虑到女童和妇女的特别需要，根据大会的建议

制定了针对所有人的《全民教育行动计划（2003-2015年）》；

- c) 中非共和国政府在教育领域采取了大量行动，如修建学校教学设施，加快对教员的培训和再培训，招聘导师，建立社区学校。

### 三) 卫生保健权

42. 《中非共和国宪法》第 6 条规定：“国家有责任确保家庭的身体和心理健  
康。”

43. 除此之外，政府在卫生保健领域还采取了其他积极的行动：

- a) 制定了一部新的《国家卫生发展计划（2006-2015年）》；
- b) 制定并实现可实施计划，加快降低产妇和新生儿的死亡率(2004-2015年)；
- c) 制定和实施预防父母/子女间传播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计划；
- d) 制定有关妇女生殖卫生保健的国家政策文件和执行计划；
- e) 对通过性传播的疾病，主要是艾滋病毒/艾滋病和疟疾的宣传，教育和交流；
- f) 组织预防接种和分配浸药蚊帐的运动；
- g) 加强体制建设，提高医疗保健人员的能力；
- h) 全面照顾孤儿和其他弱势儿童；
- i) 预防肺结核和其他流行性疾病；
- j) 2006年6月20日颁布的关于卫生保健的第 06.005 号法律获得采纳(见第 27-28-29 条)；
- k) 2006年9月12日颁布的第 O6.O30 号法律确定了艾滋病毒/艾滋病携带者的权利和义务

44. 应当指出的是，2008-2010 年间《减贫战略文件》考虑到了卫生保健问题，并采取了相应措施。

### 四) 抵制贫困

45. 军事政治危机在 1996 年前后动摇了整个国家，这也是贫困人口比例高居不下，弱势群体数量不断攀升的原因。

46. 根据《减贫战略文件》，中非共和国的贫困情况主要是通过货币方法来诊断的。诊断结果由 2003 年在城市和农村进行的两项关于家庭生活条件的调查和 2006

年做的一次补充调查来支持。

47. 贫困人口分析表明，中非的每个社会领域都不富裕，贫困是普遍现象。超过三分之二（67.2%）的人口，即 261.8 万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农村占 62%，城市占 59%。

48. 政策应该优先惠及某些地区，以便地区，尤其是 2、3、4 和 6 地区的发展。其他地区和班吉这种贫困程度相对较轻的城市可以投资少一些。为了降低中非共和国极高的贫困率，政府制定了一份《减贫战略文件》，将其作为国家发展政策所有事项的参考和对话的唯一框架。

49. 为了抵制贫困，《减贫战略文件》计划了四大措施作为重建和削减战略的基础。这些措施如下：

措施 1：恢复安全，巩固和平，防止冲突

措施 2：促进善治和法治

措施 3：重建经济，实现经济多样化

措施 4：发展人力资本。

#### b) 文化权利

50.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7 条规定：“人人有权获得知识的权利。共和国保证儿童和成人的受教育权和参加社会文化活动权……”。

51. 2006 年 5 月 10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文化宪章的第 06.002 号法律为在中非共和国内合法实践文化提供了框架。此外，值得一提的是，多方政治对话的建议也规定了全面有效地落实人权。

52. 2007 年 1 月 5 日一项关于《促进和保护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由中非共和国批准实施。

53. 青年部，体育、艺术和文化部负责在全国范围内落实文化政策。

### 3.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领域

54. 中非共和国已经采取了重要措施来实现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 a) 非歧视原则

55. 该原则通过立法和规章来实现：

- a)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中没有任何明确或鼓励歧视政策的规定；
- b) 两项公约的批准，尤其是 1971 年 3 月 16 日《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和 1991 年 6 月 21 日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再次表明政府反对所有歧视行为的意愿。

#### b) 生命权和人的保护权

56.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1 条对尊重生命权和人的受保护权给予了重要关注：“人是神圣和不可侵犯的。所有人，所有组织都有绝对的义务尊重人类。”

57. 此宪法第 3 条明确规定了“每个人都有享受生命和身体完整……”

58. 1961 年 7 月 18 日关于中非刑法的第 62.239 号法律和 1961 年 1 月 15 日关于刑事诉讼法的第 61/265 号法律，以及目前正在审议的后续章程都有效地保护了生命权和人的受保护权。

59. 司法部和法院的设立成为捍卫生命权和人的受保护权的又一种方法。

#### c) 不遭受酷刑的权利

60.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3 条第 2 款明确指出：“任何人不得被施以酷刑、强奸和虐待，不得遭受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或声誉的待遇。任何犯有此类罪行的个人、官方或组织都会依法受到制裁。”

61. 中非共和国于 2002 年 7 月 3 日通过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这一举措加强了在全国打击酷刑的力度。

#### d) 结社自由

62.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第 12 条保证了结社的自由，其内容为“任何公民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都有权利自由组织公共用途的社团、集团、公司和机构”。

63. 根据 1961 年 5 月 27 日颁布的关于社团的第 61/233 号法律和 2002 年 5 月 21 日颁布的关于非政府组织的第 02.004 号法律，全国范围内有众多社团和非政府组

织被设立。

64. 从机构方面来看，内政部正在付出有效的努力以确保结社自由得到保障。

**e) 集会的自由**

65. 2004 年 12 月 27 日的《宪法》第 8 条规定“在法律规定条件下，任何人的意识形态自由，集会自由和举行祭祀的自由都能得到保证。”

66. 从机构方面来看，内务部和公安部负责确保该权利得到良好的执行和实施。

**f) 出版自由权**

67.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13 条规定：“在尊重他人权利的前提下，信息自由，表达自由和通过语言、写作和图片传播思想的自由应该得到保护。”

68. 从实施的角度来说，出版自由权具体表现为书面刊物，公共和私人媒体的实体存在及其进行的常规性活动。

69. 根据 2004 年 12 月 31 日第 04.020 号法令，建立通信高级理事会，如出版自由调控机构。这一措施体现了政府实现出版自由的意愿。

70. 2005 年 2 月 22 日颁布的关于在中非共和国信息交流自由的第 05.002 号法令是政府实现的措施之一，目的是在国家内部成功实现出版自由。

**g) 行动自由**

71.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4 条第 2 款中提出并确定了行动自由的原则，内容为：“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下，任何人来去的自由都会得到特别保障。”

72. 为了抵制违反人员和财产自由流通的现象，政府承诺拆除非法设立的障碍，公用道路上的网栏和其他类似障碍物。

**h) 工会自由权**

73.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10 条确保了工会的权利，本条明确规定：“在相关法律的框架内，工会权利能够得到保证，并可以被自由行使。每个劳动者都可以选择加入工会，并通过工会活动来捍卫自己的权利和利益。”

74. 第 99.016 号法律赋予公务员行使工会的权利，该法令修改并完善了 1993 年 6 月 14 日颁布的关于中非共和国职能总章程的第 93.008 号法令中的某些规定以及 2000 年 6 月 10 日的第 00.172 号执行法令。



75. 由中非共和国批准的国际劳工组织 45 项公约是在尊重工会权利的基础上签署的。

76. 保卫中非共和国劳动者权益的 6 个工会中心得到法律的认可，这一事实也证明了政府在维护工会权利方面做出的努力。

#### i) 流离失所者的人权

77. 2007 年 11 月，政府批准了《大湖区安全、稳定和发展条约》及其《议定书》，其中包括关于在本国内流离失所者人权的议定书。目前政府正在努力填补法律在该领域的空白。

78. 有关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国家协调和监控机制为国家制定关于国内流亡者（PDI）的法律奠定了基础。

#### j) 其他人权

79. 2006 年 7 月 12 和 13 日（见 CCPR/C/SR.2373 和 2374）人权委员会对中非共和国的报告进行了定期审查，观察报告显示，应当肯定中非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在以下方面取得的进展：

##### 一) 在监狱的拘留期限和拘留条件

80. 正在修订中的《刑法》，《刑事诉讼法》和《军事司法》的草案：

- a) 刑事诉讼法（修订中）在诉讼初期为囚犯提供拘留时限方面的依据；
- b) 在大城市，如锡布、卡加班多罗、博桑戈阿、巴坦加福、贝贝拉蒂、Bossembélé 和博祖姆修建和修复监狱；
- c) 培训狱警和监狱管理人员（见 PRASEJ）；
- d) 非军事化监狱；
- e) 班吉和宾博的非混合监狱。

##### 二) 一夫多妻制

81. 目前正在审议的《1997 年家庭法》主要针对这一问题。

##### 三) 女性参与政治

82. 多方政治对话的建议主要集中在该问题上。

83. 采取国家政策促进男女平等。

#### 四) 女性外阴残割

84. 新文件谴责并禁止外阴残割，这些文件有助于政府努力消除这种现象。

85. 防止女性遭受暴力（基于性别的暴力，性暴力）的《2007-2011 年行动计划》被通过，这一事实证明了政府的意愿。

#### 五) 受害者的权利

86. 现今，受害者的权利也得到了确认和保护。中非共和国可以将旧制度下皮埃尔贝姆巴部队犯下的罪行移交到国际刑事法院。

#### 六) 强迫失踪，即决或任意处决

87. 除个别情况外，现在这种情况已经基本消失。

#### 七) 死刑

88. 《刑事诉讼法》（审议中）延长死刑作为惩罚罪犯的手段（第 17 条，审议中的刑法草案）。

#### 八) 司法独立

89. 2004 年 12 月 27 日颁布的《宪法》保证了司法权从行政权和立法权中独立出来。宪法法院、最高行政法院和最高法院做出了一系列决策，从而可以衡量司法机构的独立程度。

### B. 促进并保护人权的国家机制

90. 同其他国家一样，中非共和国也实施并建立了一系列关于保护公民权、政治权、经济权、社会文化权和其他人权的措施和机制：

#### 1. 国家民族机制

人权事务与善治高级专员办事处

司法部

国家调控委员会

正在恢复的国家人权委员会

通信高级理事会  
家庭、社会事务和民族团结部  
公共卫生和人口部  
国家教育部  
体育、艺术和文化部

## 2. 非国家机制

91. 在中非共和国形成了一些民间社会组织以促进和保护人权：

- a) 非政府人权组织：
  - 一) 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ACAT）；
  - 二) 保护人权运动（MDDH）；
  - 三) 中非人权联盟（LCDH），国际人权联合会（FIDH）的成员之一；
  - 四) 困难家庭共济与发展联盟（OCODEFAD），国际人权联合会（FIDH）的成员之一；
  - 五) 中非人权观察（OCDH）；
  - 六) 中非女律师协会（AFJC）；
  - 七) 中非打击暴力协会（ACLV）；
  - 八) 主教团正义与和平委员会（CEJP）；
  - 九) 促进国家法律观察（OPED）。

92. 其他组织，如中非妇女组织（OFCA），青年组织（OJ），中非选举和民主观察（OCED），不仅仅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还与非政府组织网络合作一起捍卫人权：

- b) 工会：
  - 一) 中非劳动者基督教联盟（CCTC）；
  - 二) 中非劳动者国家联盟（CNTC）；
  - 三) 中非劳动者工会联盟（CSTC）；
  - 四) 公共部门、准公共部门和私人部门的自由工会组织（OSLP）；
  - 五) 中非劳动者总联合会（UGTC）；
  - 六) 中非劳动者工会联合会（USTC）。

### 3. 司法机制和非司法机制

#### a) 司法机制

93. 中非共和国与负责监督和确保尊重人权的机构一起通过了诸多文件：

##### 一) 宪法法院

94.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73 条第 3 款规定任何人如果对法律的合宪性感到不满，均可上诉到宪法法院。

##### 二) 最高法院

95. 国家总统或国民议会主席将司法问题提交最高法院，法院提供意见。最高法院也可以主动向共和国总统提出符合国家基本利益的立法或规章改革意见。除了规定最高法院组织和职能的组织法以外，还要明确该法院不是三分之一程度权利的司法机构。她可以确认权利，认定事实。由最高法院做出的判决具有既判力，不能上诉。

96. 根据中非共和国加入《罗马规约》后的规定，最高法院对罪行做出裁决后要将其移交给国际法庭进行审理。但是，应该指出，2004 年 12 月 2 日，最高法院对原刚果民主共和国副总统让·皮埃尔·本巴贡布的军队犯下的罪行做出判决后，却拒绝将其管辖权转交给国际刑事法院。

##### 三) 国家最高行政法院

97. 根据 2004 年 12 月 27 日《宪法》第 87 和第 88 条内容的规定，现设立一个最高行政法院，作为行政法庭的上诉法院和最高法院，并设立司法性质的行政机构和审计法院。

##### 四) 审计法庭

98. 审计法庭的管辖范围包括公共账目，地方当局和国营企业的账目。

##### 五) 争议法庭

99. 作为非常设的司法机构，争议法庭负责解决法院和行政之间的争端。

##### 六) 高级法院

100. 当共和国总统和政府其他成员犯以下叛国罪时，要送交给高级法院审理：

- a) 违反誓言；
- b) 政治谋杀；
- c) 不择手段谋取利益；
- d) 一切与国家利益不符的行为。

101. 高级法院作出的裁决不可以上诉。

#### b) 非司法机制

102. 非司法机制是指独立的机构和组织，如果有违反或不尊重人权的情况出现，可以向这些机构提出申诉。从法律角度上来看，国家人权委员会出现了职能障碍，目前正根据《巴黎原则》进行重组。

103. 但是如果没有这种机构，违反人权的受害者可以向人权事务与善治高级专员办事处，或者向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BONUCA）的人权科提出起诉。

### 三、在中非共和国促进和保护人权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受到的限制

#### A. 困难

104. 困难基于三个层面：

##### a) 政治上的困难

105. 中非共和国经历了二十多年的军事政治动乱，其中最后一次导致了 2003 年 3 月 15 日爱国主义情绪的爆发，共和国机构在 2004 年《宪法》的帮助下才恢复正常。虽然《宪法》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做了大量规定，但中非共和国还是面临着许多困难，比如：

- a) 治理不良；
- b) 叛乱重生；
- c) 路障现象。

##### b) 经济上的困难

106. 这方面的困难除了与国家地理位置有关外，主要是由于封闭所致。再加上国家自然资源没有得到开发；文盲率高；国家公务员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收入很低；国家税收预算的基本特点，这些都导致了国家经济的困难。

107. 挪用公款和腐败使国家在面对王室义务时举步维艰。

108. 应当看到，军事政治的多重危机使国家的经济严重受挫。

109. 中非共和国也意识到这些问题对人权产生了消极的影响。例如，拨给看守所的预算不足致使囚犯无法拥有适当的拘留条件。

110. 人权事务和善治高级专员办事处也是因为拨款不足无法有效地完成任务。

### c) 社会上的困难

111. 从社会的层面来看，许多困难都违反了促进和保护人权。我们可以引用下面的例子：

- a) 自 1985 年以来，工资就被冻结。但是，政府刚刚对 1985 年到 1996 年间的冻结款项实施了解冻（2009 年《金融法》）；
- b) 积累了大量拖欠的工资、奖学金和退休金；
- c) 限制儿童人数为 5 人，才能获得家庭津贴；
- d) 保健中心缺乏紧急医疗设备；
- e) 购买力弱；
- f) 没有给军事政治事件中的受害者提供赔偿金；
- g) 教育体系瘫痪；
- h) 社会住房紧缺；
- i) 部分工资被减免；
- j) 儿童管教中心短缺。

## B. 受到的限制

112. 中非共和国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时除了遇到困难外，还受到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制约，值得强调的有：

- a) 政治和安全层面：
  - 一) 政局持续二十多年不稳定；

- 二) 小型武器的扩散；
- 三) 叛乱复起；
- 四) 持械抢劫；
- 五) 存在路障；
- b) 经济层面：受世界经济衰退和金融危机和粮食危机的影响；
- c) 社会层面：
  - 一) 公共部门劳动者多次罢工；
  - 二) 失去自由者的权利；
  - 三) 2004年12月27日的《宪法》；
  - 四) 《刑法》、《刑事诉讼法》以及《军事司法》虽然存在，但为了将新的罪行加入其中还都在审议过程中；
  - 五) 拘留问题；
  - 六) 诉讼（审议中）初期的援助；
  - 七) 在锡布，卡加班多罗，博桑戈阿，巴坦加福，贝贝拉蒂，Bossembélé和博祖姆修建或重修监狱；
  - 八) 对狱警和监狱管理人员的培训；
  - 九) 监狱的非军事化；
  - 十) 班吉和宾博的非混合监狱；
  - 十一) 司法大国的建议；
  - 十二) 关于高等法官委员会的组织和职能的法律受到复审；
  - 十三) 检察院改革；
  - 十四) 尊重多方政治对话提出的《宪法》规定；
  - 十五) 建立由总理领导的打击腐败委员会；
  - 十六) 政府移权给国际刑事法院。

#### 四、结论

113. 自从《宪法》恢复以来，作为签署国际关于人权文书的一份子，中非共和国已经采取了很多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措施。

114. 然而，像中非共和国这样处于冲突后的国家，要有效地实施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措施不可能一帆风顺。这就是没有国际社会的支持，付诸的努力难见成效的原因。

115. 正是基于此，中非共和国呼吁国际社会帮助其加强国家机构能力以促进并保护人权。

-- -- -- -- --